



# 爱情是一趟开往秋天的列车

□马亚伟

那年夏天,她心中的爱情开得比夏花还绚烂。她经常一个人站在高处,眺望遥远的北方——那是爱情的方向。一个活泼的女孩,经常以雕像的姿态遥望北方的天际——她中了爱情的蛊,宁愿为爱站成一道不变的风光。他说过,北方的秋天最美,天高云淡,风清气朗,他会在这个秋天接她去北方。

他们在南方的大学相识,相爱,并且相约“执子之手与子偕老”。毕业后,他回了家乡,她则留在南方。南方的夏天好热,好漫长,好像怎么都过不完似的。她一直等,一直等,任凭思念在心底火一样燃烧。

他太忙了,忙得打电话都匆忙,每次都是问候几句就挂了。她就为他写情诗,一个字一个字写出来,用短信发过去。她甚至还拿出纸笔,给他写信,邮寄过去。她有时给他寄小礼物,每天给他汇报他所在城市的天气预报……一个陷入爱情的女孩,会动用所有的心思,玩出温情浪漫的小把戏。

秋天终于来了!她看到日历上的“立秋”两个字,觉得仿佛是特赦令一般,赦免了她这个爱情的囚徒。她早早打点好行囊,却迟迟

收不到他的消息。再后来,他的电话越来越少,每次都支支吾吾,说这段时间太忙了,等一阵吧。

可是,她等不了了,她要去找他,一定要去!她像一只即将要飞越沧海的蝴蝶,径直冲着彼岸花香而去,倾尽全力,不计后果。

在一趟开往秋天的列车上,她的心中满是憧憬。秋色烂漫里,他会牵着她的手在秋风中奔跑,会为她摘一朵秋天的喇叭花,或者用一枚秋叶给她做成书签。下车了,茫茫人海,她四下找他。从前的时候,人再多,她也会在5秒钟之内把他从人海里捞出来。可是,出了站台,再往前走,周围全都是陌生的面孔,没有他。她只好打电话给他,却总是听到忙音。

她来到他的公司,还没来得及上楼,就看到他正搂着一个女孩从门口出来,两人很亲密。她躲起来,偷偷看他们,瞬间明白了,他为什么总说忙,为什么说话吞吞吐吐。她的眼泪决堤而出,原来她的爱情早已过了季节,秋天不属于她。

她走在异乡的街头,看到秋叶纷纷飘落,心里不由一阵发冷。爱情是什么?不过是一场飓风,霸道地把她卷到一座孤岛上,然后绝情而去,只留下她一个人面对满目荒凉。异乡的一切



漫画:赵耀中

都是陌生的,但是她要留下来。她已经断了自己的后路,没有办法再回去。

她咬了咬牙,要在这座陌生的城市找到属于自己的天空。那一刻,她觉得自己突然间长大了。她四处找工作,凭着在大学优异的成绩,她很快进入了一家公司。很长一段时间,她的生活除了工作还是工作。她用工作忘却伤痛,也用工作打拼自己的世界。

仅仅3年的时间,她就脱胎换骨,成为一位成熟干

练的白领丽人。她的工作业绩突出,职务也一步步上升,同时也赢得了很高知名度。她是业内的名人,而他却平平淡淡,无声无息,淹没在激烈的职场竞争中。提起他,她只是云淡风轻地笑笑,心里波澜不惊。

很多人都以为,她是为爱情来到这座城市的。其实她心里清楚,爱情只是一趟开往秋天的列车,载着她抵达目的地后,径直离开。从此,她与那趟列车再无关联。

# 不再拿我当客待

□王丕立

十一岁那年,我决计不上学了,在县城读书的日子太苦了!我实在熬不下去了,我想回到父母身边,将来吃粥咽菜我也愿意。

五月收割小麦的季节,我从学校偷偷溜了回来,回家后我谎称学校放了割麦假。我偷偷瞟一眼母亲,见母亲对此毫无怀疑,心里一下卸了包袱。

自从考上县一中后,一直和父母聚少离多,只有寒暑假才能和父母在一起。那时,母亲常说,我是家里的客人,她总是千方百计为我做好吃的,那时的农村吃顿肉不容易,鸡蛋也要拿来

换各种生活用品。可母亲还是积攒一些鸡蛋,变着法儿做给我吃,还为我生各种芽菜,绿豆芽、黄豆芽、豌豆芽,母亲的厨艺特别好,每顿饭都能让我满口生香。

那时在学校吃桌餐,几乎餐餐四个素菜、一铁盆饭放桌上,节假日才能见到一点荤腥,每桌固定八位学生用餐,餐后轮流洗所有餐具。很多城里来的孩子没用餐,跑到街上吃小吃,农村来的孩子身上没有钱,只好硬着头皮吃。生活苦还是小事,孤独、想家让人心里特别酸楚,频繁的考试让人胆战心惊,每次考试后,成绩和名次表立马贴到教室后面,名次排后面的同

学,觉得特别抬不起头,所以我时时感觉头上戴着紧箍咒。和我一起进县城读书的邻村男孩,进初中不足一个月便从县一中回家了,他说,那日子不是人过的。

回家的第二天清晨,母亲便喊我起床跟着她一起下地劳动,割麦、薅草、打药、施肥。吃饭时,菜也没有以前的丰盛了,母亲说,我成了一个小劳力,她再也不把我当客待了。每天晚上,我全身像抽出了筋骨一般难受,我不敢发声,只好默默忍受。

一天早晨,母亲叫醒我,说,学校放半个月假也太长了,家里那点小麦早割完了,我觉得我还是早点返

校好,不上课就去图书馆。我听后如临大赦,连忙收拾起行李回到学校。班主任特意在班会上讲了农村生活的不易,并顺带表扬我回家割麦,说我小小年纪知道为家分忧。

后来,我再没动摇过求学的决心。大学毕业后,我才偶尔从父亲口中得知,当年我一回家,母亲便看穿了我的谎言,为了保护我的自尊并激励我上学,她并未点破,只是将真实的农村生活呈现给我,并给班主任老师写去一封信,信中说我特别懂事,为父母分忧请假回家割麦等。知女莫若母,母亲不动声色的爱让我终生受益。

七夕情话

## 你是我的玫瑰花

□刘亚华

结婚十三年,记忆里,只收到过老公送的两次玫瑰花。

第一次,是婚礼当天,在照相馆租了套白色婚纱,老板说,你得配一捧玫瑰花才好看。于是,他在照相馆老板的介绍下,在隔壁花店买了一大捧红玫瑰,29支的样子,那一天,在鲜花映衬下的我,觉得特别幸福。那束红玫瑰,也成为我记忆里最深刻的记忆。

第二次收到他送的玫瑰,是结婚十年后的情人节。那一阵子,我数落他不懂浪漫,更不懂我,他努力争辩,我便更加努力历数他的“恶迹”。譬如,他不爱吃蛋糕,我生日便从不给我买蛋糕;他不爱甜言蜜语,特别的日子,连一句稍肉麻一点的话都没有。那个情人节一大早,他送完孩子上学回家,发现街上到处都是卖玫瑰花的,便买了一支,偷偷地放在我的枕边,我在花香中醒来,既惊讶又惊喜,我真没想到,因为吵了几句,他突然就开窍了。

以为开窍之后,就此浪漫起来,至少会比原来浪漫一点点,偶尔会送我一朵玫瑰花。哪知道,以后每一个重要的日子,还是外甥打灯笼——照旧(舅)。再问,何时送我花,他会一脸讪笑:“买花不划算,我请你去外面吃大餐吧,再说,我就是你的玫瑰花!无需购买,免费赏花!”

仔细想想,因为有了他,生活还真是来了个翻天覆地的变化。

因为有了他,我幸福得像花儿一样。他会主动承揽家里的部分家务,还会在他不忙的时候,下厨做顿可口的饭菜。偶尔,会带着我去外面吃顿美食。虽不会主动给我买礼物,但逛街绝对陪同到手酸脚麻为止。在最贫困的日子里,他支持我买电脑圆写字梦,在最困顿的日子里,他鼓励我只要坚持就会有希望。因为有了他,我才知道,原来婚姻就是两个人不仅是有福同享,更多的是有苦同当,婚姻中的两个人,只要彼此理解和依恋,便会成为拥有幸福的人。

因为有了他,便有了吉祥二宝。大宝和小宝的笑脸,像鲜花一样生动、美丽。她们给我感动,给我快乐,给我展示生命成长的神奇,有了她们的陪伴,我的日子,开始变得丰富多彩又活色生香。

因为有了他,家里便像个花园。我爱养花,喜欢去花店淘花,不管选多久,他都会耐心地等候,不厌其烦。家里楼上楼下,足足有一百盆之多。移盆、浇水,把花盆搬到楼顶晒太阳,这些繁琐的活儿,只要我一吩咐,他都会鼎力相助。有了他的支持,我更加肆无忌惮,分盆、扦插,家里的花儿越来越多,朋友们都说我家像个花园,而他,就是那个默默无闻的园丁。

置身花丛中,自此不收玫瑰花也罢。我再没有问他要过玫瑰花,因为我知道,他就是我的玫瑰花,滋养我人生的花!